

华维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九江华维芯微电子有限公司
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审核报告

鹏盛A核字[2026]00025号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

华维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九江华维芯微电子有限公司
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审核报告

目 录

1、 审核报告	1-2
2、 情况说明	1-2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Pengshe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 5020
号同心大厦 21 层 2101 室
邮政编码：518000
电话：0755-82926578 传真：0755-82926578

华维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九江华维芯微电子有限公司

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审核报告

鹏盛A核字[2026]00025号

华维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核了后附的华维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编制的《华维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九江华维芯微电子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

一、管理层和治理层的责任

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编制《华维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九江华维芯微电子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确保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华维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九江华维芯微电子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编制的《华维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九江华维芯微电子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发表审核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贵公司编制的《华维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九江华维芯微电子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核对有关资料与文件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

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编制的《华维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九江华维芯微电子有
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符合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九江华维芯微电子
有限公司实际盈利数与业绩承诺数的差异情况。

四、其他说明事项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其它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
告作为贵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本报告须盖骑缝章方为有效）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2026 年 4 月 27 日

华维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九江华维芯微电子有限公司

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

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以及华维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九江华维芯微电子有限公司（原名九江正启微电子有限公司）之股东廖红伟签定的《关于九江正启微电子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的有关规定，本公司编制了本说明。

一、资产购买的基本情况

1. 交易对方及概况

按照本公司现金购买资产方案：本公司以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九江华维芯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江华维芯”）51%的股权。

2. 交易标的

交易标的九江华维芯微电子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注册地：江西省九江市湖口县高新技术产业园海山创新试验区

法定代表人：廖立凯

成立日期：2018年8月2日

注册资本：2,00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429MA382CCBX0

经营范围：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电工机械专用设备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专业设计服务，住房租赁，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3. 交易价格

根据中威正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威正信评报字（2024）第17041号”的资产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2024年9月30日，标的股权评估价值为人民币12,669.90万元。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本次交易标的九江华维芯51%股权的交易作价为人民币6,300.00万元。

二、收购资产业绩承诺情况

本公司与原股东廖红伟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对本次股权转让业绩承诺及补偿方式进行了如下安排，出让方承诺九江华维芯在业绩承诺期内（2025年-2027年）业绩目标为：营业收入分别不低于6,000.00万元、8,000.00万元、10,000.00万元；扣非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100.00万元、500.00万元和1,000.00万元。根据专项审核报告，如九江华维芯未实现约定的承诺营业收入和扣非净利润，则上述补偿义务人应当向本公司进行补偿。

如在业绩承诺期内，九江华维芯实现的经营业绩低于承诺业绩的，则出让方按如下方式以现金方式向受让方进行补偿：

(1) 当期营业收入低于承诺业绩的，补偿金额=（当期承诺营业收入-当期实现营业收入）*6%；

(2) 当期扣非净利润低于承诺业绩的，补偿金额=当期承诺扣非净利润数-当期实现扣非净利润数；

(3) 当期营业收入和扣非净利润均低于承诺业绩的，补偿金额=（当期承诺营业收入-当期实现营业收入）*6%+（当期承诺扣非净利润数-当期实现扣非净利润数）。

三、收购资产业绩实现情况

年度	承诺内容	承诺数（万元）	完成数（万元）	差异（万元）	完成率	是否完成
2025年	营业收入	6,000.00	2,518.98	-3,481.02	41.98%	否
2025年	扣非净利润	100.00	-2,737.37	-2,837.37	-2,737.37%	否

综上，九江华维芯微电子有限公司2025年度实现收入2,518.98万元，未实现业绩承诺数6,000.00万元；实现扣非净利润-2,737.37万元，未实现业绩承诺数100.00万元。

四、本说明的批准

本说明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4月27日批准。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0329160G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人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杨步湘

成立日期 2005年01月11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5020号同
心大厦21层21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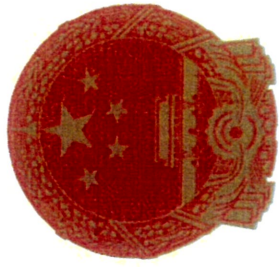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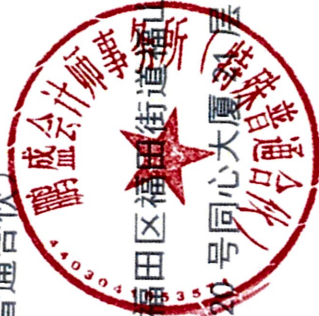
2023年05月10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鹏盛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杨步湘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安社区滨河大道5020号同心大厦21层2101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029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05]1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5年1月6日



证书序号：0012528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杨亮
Full name	杨亮
性别	男
Sex	1983-08-28
出生日期	1983-08-28
Date of birth	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江西分所)
工作单位	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江西分所)
Working unit	130727198308281891
身份证号码	130727198308281891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11000267007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9 年 02 月 20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编号: 110002670079

2020.6.26





证书编号: 360600010022
 No. of Certificate
 江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发证日期: 2013年10月14日
 Date of issuanc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协会财务 中 李新
 CPA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0年2月24日
 in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深圳鼎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陈青如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0年2月24日
 in

注意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须严格按照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二、本证书仅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三、注册会计师协会执行惩戒办法时，本证书和发票、书据等注册会计师协会、本证书和发票、书据等向注册会计师协会、本证书和发票、书据等向注册会计师协会、本证书和发票、书据等向注册会计师协会。
 四、本证书和发票、书据等向注册会计师协会、本证书和发票、书据等向注册会计师协会、本证书和发票、书据等向注册会计师协会。

NOTES
 1. When practic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姓名: 陈青如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0年07月21日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江西金山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62424197007210616
 Identity card No.

